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联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中小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法规规定，对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236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89号）同意，公司于2017年1月19日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并已于2017年2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其中，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3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0万元，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合计3,14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1,847万元。

截至2017年1月25日止，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ZI1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截至2019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2019年9月30日)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3,915.23	19,844.23	18,838.60
2	干粉易开盖的技术改造项目	3,357.73	2,002.77	2,003.48
3	技术研发中心投资项目	3,921.13	-	-
4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	-
合计		40,194.09	21,847.00	20,842.08

二、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于公司现有场地规划建设6条食品盖生产线，其中包括4条铁质罐头易开盖生产线和2条铝箔易撕盖生产线，建设面积13,000平方米，包含5,000平方米10万级无尘无菌洁净车间、5,000平方米普通车间和3,000平方米智能仓库。项目计划建设期为18个月，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的建造及装修，设备的购置、安装、调试，人员的招聘培训。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投资（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土建工程	2,850.00	11.92%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7,355.57	72.57%
3	预备费	1,010.28	4.22%
4	铺底流动资金	2,699.38	11.29%
合计		23,915.23	100.00%

2、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前次调整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9月13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投资金额及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	调整后	建设期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1	土建工程	2,850.00	2167.44	项目建设期延长至 2019 年 12 月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17,355.57	18,038.13	
3	预备费	1,010.28	1,010.28	
4	铺底流动资金	2,699.38	2,699.38	
合计		23,915.23	23,915.23	

上述调整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内容、投资金额及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9）。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进度的情况

1、本次调整进度原因

前次调整的募投项目建设期是公司基于 2018 年的市场环境和公司产能情况与发展计划之背景作出，受限于其时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因素的综合影响。

目前由于市场环境、公司生产建设需求等发生了新的变化，为匹配市场需求变化情况，充分发挥募投项目资金效益，公司决定再次调整募投项目“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进度。具体原因如下：

第一，紧密跟随市场需求变化调整建设进度。本项目产品主要为铁质罐头易开盖与铝箔易撕盖，结合目前相关产品市场的需求规模、客户订单、销售推广情况，适当调整项目建设进度，进而调节产能释放节奏，匹配市场需求，精益使用，提高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益。

第二，根据设备更新换代情况调整建设进度。随着设备更新换代速度加快，以及设备购置及相关安装费用的市场变化，公司时刻秉着谨慎的态度，充分评估设备购置、调试投放的进度，根据设备更新换代情况调整建设进度，避免资源闲置浪费及相关费用的产生，以使募集资金的投放能产生最大效益，以匹配市场需求状况，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具备持续、长久、稳定的运行与竞争能力。

2、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情况

募投项目	计划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19年12月	2020年9月

四、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2、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及项目延期所面临的风险与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所提示的募投项目风险相同。

3、本次募投项目完工时间延后，从长期影响方面，本次募投项目完工期限的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有利于降低经营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整体经营效率。

4、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所履行的审议程序及发表的意见

1、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方向均保持不变，本次调整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会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

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3、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调整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作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实施进度进行调整。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拟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英联股份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法规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本保荐机构同意英联股份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_____

罗凌文

郭佳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年 月 日